

方方文集

案案

江苏文艺出版社

- 大篷车上
- 滚 儿
- 穆牧及其它
- 哪里来哪里去
- 凶 案

案案

案案

(苏) 新登字 007 号

凶 案

作 者：方 方

责任编辑：沈 瑞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扬中市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 插页 4

字数：280,000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300 册

标准书号：ISBN 7-5399-0866-1/I · 829

定 价：15.8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自序

我一直觉得要学会写短篇小说还是很容易的，可真想要写好，写得精致，写得读者拍案叫绝，却又是十分困难的。这就是我为什么越来越少地写短篇小说的缘故。

写短篇小说很需要讲究构思的独出心裁和文字的老谋深算，这都是很技术的活儿，需要深厚的文学功底和操作能力作为支撑的背景。不像中篇，有时只需要凭借题材的重大，内容的触目惊心，或故事的稀罕便能在国内外大放异彩，博得上上下下读者的青睐。短篇小说没有这种可以垫底的优势，便只能苦思冥想，精雕细琢，推敲再三，来回修改——如果它也想要放出三分异彩并得到读者的青睐的话。费了比写中篇小说还要大的力气，却只拿得中篇小说稿酬的三分之一或五分之一，为此，许多的俗人（如我一般）便都放下短篇小说不写或少写，而专门主攻中篇去了。

但写短篇小说的乐趣却是比写中长篇要大得多的（写中长篇小说大约痛苦要多一些，并非说是身体所受的劳累之苦，

而是思考过后精神上的一种痛苦）。其乐趣所在就是因为它的高技巧和高技巧之后的精致。就好像我们虽然会钦佩和欣赏那种大笔（比方拖把）写出来的豪迈无比的巨型“虎”字，但我们却只会对雕刻在头发上的《春江花月夜》叹为观止。前者虽有气贯长虹之势，而后者却可臻于完美之境。

短篇小说因为容量的缘故，它多半难以达到中长篇小说所能达到的深刻和博大，所以从内容上去要求或评价它的高下有一点儿是揪它的尾巴——存心让它痛。对于短篇小说我想我们对它的要求更应该侧重技术角度一点，比方构思的独特，比方文字的凝练，比方措词的考究以及行节之间过渡的巧妙，递进的自然等等。

这一卷中收集的是我从初始写作到近年的绝大部分短篇小说。我在写第一篇小说《“大篷车”上》时还是一个大学四年级的学生，不仅是对文学，就是对整个人生也都是糊里糊涂的，十分地单纯和幼稚——虽然在人前也装一副已将全世界都收入在胸的高深，其实跟陌生人说说话心里都不免哆嗦。所以小说的单纯幼稚也实在是一目了然。这部小说集我是按时间顺序排列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小说的笔法和思想逐渐走向娴熟也是很容易看到的。所以我建议读者您如果不是存心想要作什么研究，就最好从1988年以后的读起。倘若你本是一个挑剔的读者，读我1991年以后的那些作品显得更为合适些。坦率地讲，这里面我自己最为偏爱的小说是我在1991年写的三篇和在1992年写的三篇。因为我觉得从这几篇可以看出我的短篇小说比前些年写的有了不少的长进。当然，要做到炉火纯青并不容易，不过朝那个方向努力总归还是没错。

目 录

第一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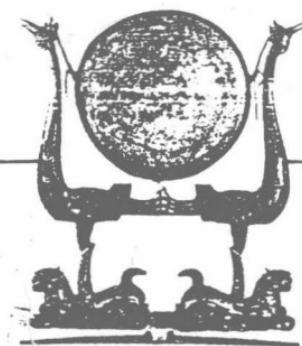
“大篷车”上	3
啊，朋友	18
看不见的地平线	40
寻找的故事	57
七户人的小巷	73
司机秦大宝	92
一棵树	105
潇洒的迟二狗	114
滚 儿	124
江那一岸	143
小学校长马三瓜	156
湖 上	165

历 史	191
猎 人	198

第二辑

穆牧及其它	219
这天这年	237
正午的情绪	257
纸婚年	272
哪里来哪里去	283
✓言 午	301
★幸福之人	315
金 中	329
一唱三叹	344
✓禾 呈	370
推测几种	384
凶 案	396

第一辑



“大篷车”上

4号，这是我们的“大篷车”！真鬼，汽
么个主意来对付汹涌如潮的上下班乘客。

良心话，这个点子不赖。在上下班高峰
借调大卡车来代替公共汽车，真还解决了不

这种车，内无舒适的座位，外无明亮的
一张遮风挡雨的帆布篷子。

“好汉子上大篷车啰——”汽修厂的“
于凡人的怪音调这么大大叫一声，从此，这
汽车每天必不可少的两场挤车战争就“
车”也成了这种代理公共汽车的专用！

多么美妙的大篷车啊，它不仅每
的被窝里提供了十几分钟时间，而
多有趣的朋友。喏，汽修厂的“电
搬运站的“车钳刨”（其实是“车
伙伴。

大篷车右边的窗口，是我们的“世袭领地”。

“屠夫，记得不？那次我们同售票员吵架，一个戴眼镜的家伙说什么‘唉，批错一人，误增三亿，害得我们天天上班吃苦头’。那话儿你听清了吧？”车开动了，电喇叭掏出“星火”的烟，打了一梭子，突然对我说。

“屠夫”是我的外号。谁让我顶妈妈的职到肉联厂工作呢？害得电喇叭毫不客气地送给我这个十分不雅的名字。

“当然记得。一个老头还帮腔说：‘这误增的偏偏是些混天知道他们说的是什么意思！’我耸了耸肩。

知识分子肚子里的馊点子多，尽说些叫人不明不白首是不是挨骂，还嘴都没法还。”化肥也搭腔了。

，这话比骂人还厉害。”电喇叭接着说，“我回说是‘文化大革命’以前，一个叫马什么初国家人太多了，不叫咱们的爸妈再生。后来咱们五十年代末的哥儿们才能够‘光荣诞生误增三亿’，是替那老头帮腔的，说批他也是个错误。你们看可恶不？堂堂的男子汉了。”电喇叭愤愤地把半截烟往车外狠狠地

好险，幸亏批了那老头儿，要不今天还没舌头，感到十分侥幸。

乙人，咱们占了三亿，年轻力壮，势力起咱们，干脆咱们成立个‘误增国’。

“大国呀。”化肥头靠在车篷上，嘴里那神气活像他当上了“误增国”的

J的高论，目光却溜出了小窗口。

莫名其妙！我们一个个五大三粗的棒小伙子，竟然成了误增国的人么？

车窗外，闪现着五颜六色的画面：绿油油的小白菜；拔地而起的浅黄色的八层楼宿舍；车辆工厂新盖的车间；孩子们脖子上飘动的红领巾；仓库中步伐蹒跚的黑漆龙门吊……眼前晃过的是多么美丽的世界啊，我怎么能不在这个世界上呢？这个世界又怎能没有我呢？没有我，滨江公园溜冰场上的姑娘会滑出那么优美的姿势么？没有我，我们生产小组赶猪进屠宰房能那么顺利？没有我，上次街道文化室偷电视的家伙不就溜掉了吗？还有去年，我只因公负了点轻伤，妈妈就直抹眼泪，小侄儿侄女也哭哭啼啼，要是没有我，他们能活得下去？不，这个世界还非得有我不可。我出世了，长成人了，是我的光荣，我应该为我是一个堂堂正正的男子汉而感到骄傲：

你在每天晚上，不能比我睡得早，
你在每天早晨，不许比我起得晚；
饭要做得很快，菜要做得可口，
打扮起来要大方，打扮起来要美丽。

.....

我用我那不可多得的男高音唱起了这支《男子汉宣言》，歌声一下子引起了大家的共鸣。像往日一样，电喇叭的花腔女高音，化肥浑厚的男中音，以及车前跑那留声机滑条似的嗓门也很快加了进来，凑成一支奇特的四重唱。它仿佛宣告：我们活着，偏要快快活活，吃个舒服，玩个痛快，这才不枉来这个世界走一遭。

大篷车把我们愉快的歌声，洒在郊外的马路上。

春节刚过，头一天上班，一个模样俏丽的姑娘竟占据了大篷车上我们那个可爱的小窗口。

往日这辆 4 号“大篷车”，女同胞是极少的。瞧，车门上那大大的“肉联厂”三字就能把姑娘吓得避之唯恐不及。可不，人家女同胞脸皮子薄，运猪的车又来运人，岂不有伤大雅！

然而今日——

“喂，这丫头好时髦，像刘晓庆，莫不是电影演员下放哟。”车一开，电喇叭就凑到我耳边悄悄说。

“去，人家正走红，下什么放！”我不耐烦地推开他。

“真的，我将来也要找个像这样漂亮的老婆。”车前跑竟然喃喃咕咕为自己盘算起来。

“有什么稀罕，看那副酸样儿。哼，准是个瞧不起咱们工人大老粗的货！”化肥肯定是心里嫉妒得不行，要不，他的嘴怎么撇得那么厉害？

说实话，那姑娘的确够味儿，一点都不不同于我们厂里那拨赶时髦的丫头们。虽然她也烫着卷卷的刘海，也缠着拉毛围脖，也蹬着高跟皮靴，也穿着式样新颖的呢大衣，可是她脸上露出的那副神气，嘿，看着就觉得很不一般，或许，是她手里拿着一本书，给我造成了这么一个良好印象吧。

这是我们的一个破天荒的日子。破天荒没有用五音不全的嗓门得意地唱《男子汉宣言》；破天荒没有在车上进行喷吐戒指式的烟圈比赛；甚至破天荒没有带上一句粗鲁的言语。真是奇了！

当然，我们还是大声地笑谈着，谈论的内容连我们自己都感到惊讶，忽而俨然以政治家的面貌出现，议论着国家的

新形势；忽而摆出一副军事家面孔，大谈航空母舰和响尾蛇导弹；忽而又以改革家的口气猛烈抨击我们各自工厂的弊病。只怨肚子里少得可怜的知识，害得我们不得不迅速地更换中心话题，一个主题转到另一个主题的跳跃性，即使最富想象力的诗人恐怕也得甘拜下风。

遗憾！尽管我们每个人都拿出了自己看家的知识，俏皮话多得像五四年的大洪水，足可以淹没大篷车，可那姑娘却纹丝不动，仿佛就不知道身边有那么几个博学多才的小伙子，仿佛那么多美丽的俏皮话都悄悄溜出了窗口，根本没往她耳朵里去。她时而看看书，又时而望望窗外，嘴里喃喃地念几下，别说没有给我们一个好看的微笑，就连眼皮都没朝我们抬抬。

真他妈的扫兴，有什么值得那么傲气的呢？无非是拿了本书吧。装模作样！我心里暗暗诅咒着。

车到站了。我们分手时都不像往日那么快活。

第二天，我到得早一些，不料，那个姑娘又占据了我们的小窗口。简直让人有些气愤。收复失地？找不着碴儿，无奈。

我们的人马到齐了，形成了同头天一模一样的局面。但是，我们都断然撕开了政治家、军事家和改革家的面孔，露出了自己的天性。

“嗨，伙计们，你们发现没有，电影里面最好看的姑娘爱的都是些什么人哪？”电喇叭首先发难，他的声音尖锐而刺耳，难听得要死！

“什么人，有学问的人嘛，知识分子吃香啰。”我明白他的用意，抢着接过话题，帮他敲起了边鼓。

“就是！好像咱们工人大老粗不值得漂亮人喜欢似的。唉，

也难怪电影，咱们这号人本来就不讨人喜欢。上次我姨妈给我介绍个对象，你们猜她问我什么？问我知不知道李白，还有什么莎士比亚。怪，我一个拉板车的，要知道那些干吗，未必知道什么李白李黑，莎士比亚泥土比亚的，我的车就轻啦？见鬼！他们要能帮我拉拉板车还差不多。这下好，吹了，吹就吹，反正我讨老婆是过日子，能帮我洗衣做饭生孩子就行，管那些姓李姓莎的闲事。嗯……嗯，当然，当然最好还是漂亮一些的，出去轧马路也气派得多。”

“哈哈……哈哈……哈哈……”车前跑的这一番议论，惹得我们捧了好几分钟的肚子。

“喂，看过《小字辈》的电影没有？有个叫小葛的烤烧饼师傅在汽车上看书，一下子被漂亮的售票员小青看中了。现在呀，弄得有些姑娘也来这一套，指望有个年轻有为的工程师或者技术员什么的看上自己呢。”电喇叭又挤眉弄眼地说。

他的话中之话太露骨，连呆头呆脑的车前跑也听出了味儿，我们又哄然大笑起来。

“哎呀呀，说得妙！可惜！可惜！咱们这车上尽是工人大老粗，谁来这儿算是浪费表情啰。”化肥的矛头指向，更是明显不过了。

“唉，怪只怪咱们姓‘工’姓坏了，瞧那‘工’字，上出不了头，下入不了地，两根杠子一夹，窝窝囊囊，当然给人瞧不起。”大概车前跑因为不知道李白而吹了女朋友，心里颇有些不平，不禁借题发泄起不满来。

“你这是屁话！咱们工人上顶天，下立地，顶天立地的台柱子。世界上第一伟大！谁觉得窝囊，谁就请滚出工人阶级的队伍。”看不出，化肥对瞧不起工人的人竟有这么大的火气。

“好气派的工人老大哥。”电喇叭讥笑着怪声怪气地说，

“你是什么工人？化肥！看见你，只让人想起沤在地里的大粪，你能干什么？肥田！你呢？杀猪的，屠夫！成天同嗷嗷叫的又脏又臭的猪结伴为伍；还有你，车前跑，名字叫得有鼻子有眼的，像那么回事。我说句顺口溜你别见怪：‘三十六行，板车为王，肚子拉大，脖子拉长。’想想你们自己都是些多蹩脚的工人，多丑陋的形象！伟大？哼，姑娘们爱你们算是见了鬼，我要是个女的，根本不会用眼角瞟你们一眼！”

摩拳擦掌，眼睛喷火，三颗心都气得猛烈地跳着。靠近些！教训教训这尖嘴尖舌的小子。

“至于我嘛，牛吃稻草鸭吃谷，各人福气不同。”电喇叭竟然沉着地望着我们一笑，“汽车电工，牌子叫得当当响，技术工种，只可惜呀，本人是个地地道道的坏喇叭，修不好汽车上的任何一个喇叭，也修不好自己的喇叭。”他说着用手扯了扯他那永远发着怪腔调的咽喉部位，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唉，成天混工资，好吃懒做，也没人看得起哟。”

若不是这最后几句关键的话把他自己鄙薄了一番，我们抡起的拳头就已经砸了下去。

沉默，也许是憋气。

足足过了五分钟之久，车前跑才先开了腔：“什么车前跑，我的大号是装卸工。装卸工是什么？社会主义建设的先行官！没有装装卸卸、搬搬运运，你吃个屁，穿个屁。瞧不起我？我放开肚子吃饭，立定脚跟做人，谁瞧不起我，我就瞧不起他。哼，走着瞧，日后，机械化了，干活轻松了，我这号工作，工资高，赚头多，想捞这个饭碗还不容易呢。”他的脸涨得通红，讲得绘声绘色，理直气壮。

“说我是化肥，像大粪。伙计，你恐怕没见过化肥吧？”化肥偏着头，用手指弹了弹电喇叭的肚子，“白的，像雪一样。

看见化肥想起什么？知道不？就该想起你碗里白花花的大米饭！没有我们生产的化肥，你老兄想吃这么饱？见过没有？农民看见我们感谢得直作揖呢！”

“喂，电喇叭，说个实在，我们三个，哪个的工种都比你的伟大。屠夫怎么样？三月不杀猪，上至当官的，下至你老兄，都会馋得流口水。告诉你，我们亲爱的城市人民要吃肉，非得找我们不可！看你这胳膊好结实，不是多吃了猪肘子才怪。”我暗暗下劲捏了捏电喇叭的胳膊，算是行使一点小报复。

“哎哟，哎哟。”电喇叭疼得直咧嘴，“饶了，饶了吧！唉呀，真是万炮齐轰呀。说了几句实话，得罪了哥儿们。其实，大家伙心里都有数，面子上抹不开就是了。死要面子活要脸！好了，好了，算我说错了。晦气！”他哭丧着脸，直向我们告饶。

真的，电喇叭说的是实话。往日，从我自己嘴里都不知吐出过多少贬低自己工作的话，可是，怪得很，我只要听到别人嫌弃我的工作时，我便会寻找、搜索最尖刻的词句予以还击，甚至搬出车间主任常常用来教训我安心工作的洋洋洒洒的那一大套干瘪的理论。我到底爱不爱自己的工作呢？天知道！

在我们的舌战和汽车一块停止之时，我不禁偷偷瞄了一眼引起这场“战争”的导火索——窗口下的姑娘。啊，仿佛不知道车停了，她的机械地卷动着一本书，两道漆黑的眉毛向鼻梁靠拢着，牙齿咬着下唇，头微微地在点动，是生气还是思考呢？身外的世界被她遗忘了。

一个月过去了，春天已经默默地赶走了寒冬残留在一切角落里的遗迹。我们的大篷车每天迎着春光奔驰。

那位曾经给我们带来过新鲜感，带来过舌战的姑娘，早已不被我们注意了，对于她的存在或不存在我们已经没有了丝毫反应。我们还是像以前一样快乐：抽烟，唱歌，笑骂……

这天，大篷车已经发动了，电喇叭才匆匆奔来，他一扒上车，便挤到我们跟前，迫不及待地说：“怪事，出怪事了。”

“什么怪事？”我们这帮子人，是最爱听一些稀奇古怪的小道新闻的，这下都以最迅速的反应凑了过去。

“昨天晚上，我大哥命令我读一篇文章，喏，就是这。”他说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张报纸，“他拿着这报教训我呢，说文章中也是写的几个同我一样没什么水平的青年，可是他们非常单纯，可爱，活泼，他们关心国家大事，热爱自己的工作，是几个心灵纯洁的人。我大哥要我看看人家，比比自己。我一看那文章，简直都要……”他说得太快，一下子哽住了。

“啊，这算什么怪事，你大惊小怪才是怪事呢。”车前跑失望地说。

“哎呀，报纸上不就是那一套，假的！怎么？你受感动啦？”化肥嘲弄地点着一支烟，往电喇叭唇间一夹。

“哈，看不出，你还挺容易教育的，早知道，我来教育你，你当回头浪子，我呢，就是浇花浇根的辛勤园丁啰。”我打趣道。

“哈……哈……”我们望着电喇叭那张快要恼羞成怒的脸，爆出一阵快意的大笑，嘴里吐出浓浓的烟雾。

“呸，笑什么！你们知道写的什么？”电喇叭脸上露出从未有过的激动和严肃。他用微微发抖的手指戳着报纸第四版上一篇文章：“看，这中间一段，我读给你们听听：‘真的，在市俗的眼光中，他们都不属于那种吃得香的工种，可是他们都认为自己干的是很伟大的事业。’车前跑把自己誉为社会主